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工程管理指導

程序編號：323

程序名稱：竣工報告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編製

1.0 相關規定

- 1.1 政府採購法及其施行細則
- 1.2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
- 1.3 本局工程契約
- 1.4 本局監造契約

2.0 目的

藉由周詳之竣工作業流程，促使工程之竣工手續能於符合規定下辦理。

3.0 範圍

本程序適用於本局自辦及代辦委外監造工程之工程採購竣工作業。

4.0 定義

- 4.1 竣工：契約工程全部完成後，施工廠商應對施工期間毀損或遷移之公共設施予以修復或回復，並將現場堆置的施工機具、器材、廢棄物及非本工程所應有之設施全部運離或清除，並填具竣工報告書，經監造廠商及本局工程主辦單位勘驗認可後，始得認定為工程竣工。
- 4.2 竣工期限：為載明於契約文件上，規定完成契約工程之期限，並包括經核准之展延工期在內。

5.0 說明

- 5.1 本作業程序流程詳如「竣工報告流程圖」。
- 5.2 施工廠商應於工程預定竣工日前或竣工當日將竣工日期書面通知監造廠商及工程主辦單位，填報「營造業承攬土木工程竣工報告表」(323-A)函送監造廠商審查，並副知工程主辦單位。
- 5.3 施工廠商申報竣工並經工程主辦單位認定確已完工後，向工程主辦單位申請解除品管人員職務；除契約另有規定外，施工廠商即可向工程主辦單位申請將品管人員登錄為「解職」(解除職務)。惟施工廠商品管人員仍應於工程驗收、改善時，負責執行品管工作。
- 5.4 監造廠商依施工廠商提報之竣工報告書及文件資料予以審查，經認定竣工事實並於竣工後○日(未載明時依採購法第 15 規定)內竣工文件資料簽認、用印後，將「營造業承攬土木工程竣工報告表」(323-A)函送工程主辦單位。
- 5.5 工程主辦單位應於竣工後○日(未載明時依採購法第 15 規定)內邀集監造廠商及施工廠商辦理竣工會勘確認，依據契約、圖說或貨樣核對竣工之項目及數

量，確定是否竣工；施工廠商未依工程主辦單位通知派代表參加者，仍得予確定。

5.6 施工廠商「營造業承攬土木工程竣工報告表」(323-A)存工程主辦單位備查。

5.7 除委託技術服務契約另有規定外，監造廠商於工程竣工時，即可向機關申請將其受訓合格派駐現場人員解除登錄。

6.0 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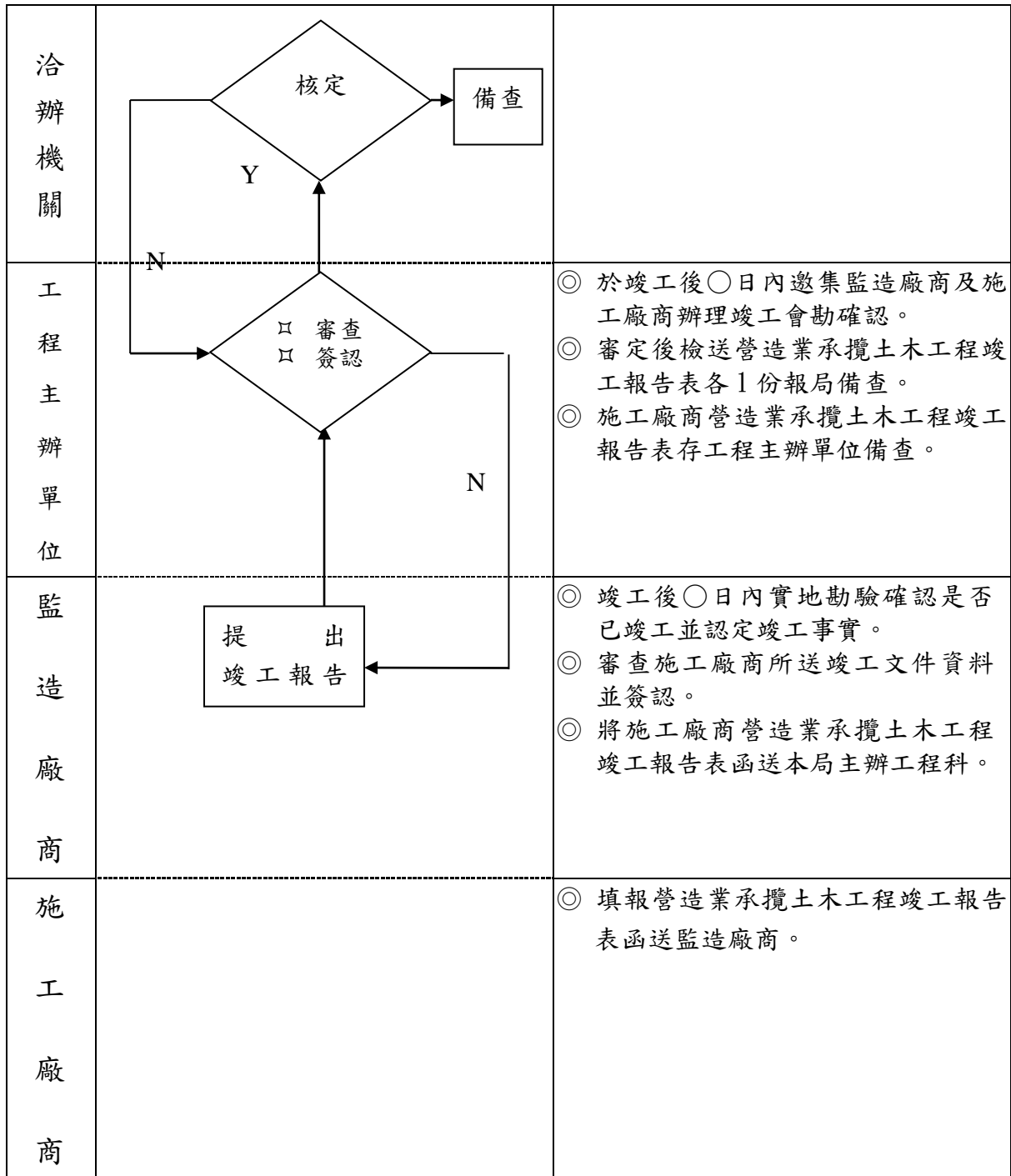
6.1 營造業承攬土木工程竣工報告表 (323-A)

7.0 分送份數表

分送機關 圖表名稱	單工 位程 主 辦	合 計
竣工相關資料	1	1

本文件係依據現行法規、行政指導、解釋函等，與本局相關契約文件範本及規定編製，如依據已變更或個案契約文件有不同約定者，應從其規(約)定辦理，如屬通案性質者請通知業務單位辦理修正。

竣工報告流程圖



323-A

營造業承攬土木工程

開工
竣工

報告表

主辦工程機關全銜		台 中 市 政 府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稱		工程				發包金額		元		
營造業名稱						營造業編號				
工程地點		臺灣省台中市區				工程地點 郵遞區號				
常駐工地負責人						起造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公有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公有		
申報開工日期		年 月 日		預定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合約字號 () 字第 號		
				申請初驗日期		年 月 日				
主辦工程機關 簽註意見欄										
提供材料費										
工 程 種 類	道路工程	主 體 工 程				附 屬 橋 樑 及 箱 涵				
		長度(m)	寬度(m)	面積(m ²)	經費比率%	長度(m)	寬度(m)	面積(m ²)		
	橋樑工程	橋 面		引 道		<input type="checkbox"/> 鋼架橋 <input type="checkbox"/> 預力混凝土橋				
		長度(m)	寬度(m)	面積(m ²)	長度(m)	寬度(m)	面積(m ²)	<input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下水道工程	明 溝	箱 涵	管線長度		污 水 處 理 廠				
		(m)	(m)	(m)	數量(座)	面積(m ²)	容 量 (m ³ / 日)		污 水	污 泥
	水利工程	灌 排 工 程		築 堤 工 程		河 海 堤 工 程				
		明 溝	暗 溝	構造物	蓄 水 量	堤防(m)	護岸(m)	丁堤(座)	閘門(座)	堤端(m)
	水土保持工程	防 砂 填		整 流 工 程		崩 坍 地 處 理				
		填長(m)	填高(m)	堤長(m)	固床工(座)	植生(m ²)	擋土橋	截水溝	集水井	
管線工程	人(手)孔	管道附掛橋	管道專用橋		自來水工程		沉澱池	慢濾池	清水池	加氣室
	(座)	(座)	(座)		(座)	(座)	(座)	(座)	(間)	
其他										

工程主要材料及人力資源概要參考欄(竣工報告表以下各欄免填)

項目	數量及單價		項目	數量及單價		
	數 量	單 價 (元)		數 量	單 價 (元)	
主 要 材 料	鋼 骨 、 鋼 筋 (噸)		主 要 材 料	塑 膠 水 泥 管	Φ 40mm 以下(m)	
	水 泥 (噸)			Φ 40mm-100mm(m)		
	石 料 (m ³)			Φ 101mm 以上(m)		
	砂 料 (m ³)			Φ 400mm 以下(m)		
	預 拌 混 凝 土 (m ³)			Φ 401mm-800mm(m)		
	瀝 青 混 凝 土 (m ³)			Φ 801mm 以上(m)		
	瀝 青 (噸)		人 力 技 術 工 (工 日)			

	飛 灰 (噸)		資源		
	人行道紅磚(千塊)			普 通 工 (工 日)	
營 簽	造 廠 章		技 簽	師 章	

份數視需要由主辦工程機關自訂。

臺 中 市 政 府 建 設 局 工 程 竣 工 報 告

工 程 名 稱			
承 包 工 程 費			
承 包 廠 商		廠 商 負 責 人	
廠 址		專 任 工 程 人 員	
開 工 日 期	年 月 日	設 計 監 造 建 築 師 簽 證	
竣 工 日 期	年 月 日		
竣 工 期 限	年 月 日 限 期 完 工	駐 地 監 工	
<p>上項工程於民國 年 月 日止已全部完成 請 貴局派員驗收並付給工程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包廠商 簽章 負責人 簽章</p>			
主 辦 單 位	<p>本工程經設計監造建築師簽證已全部完成，擬 請鈞長派員驗收並請會計室及派員監驗。</p> <p>(一)由_____擔任主驗人員。</p> <p>(二)訂於 年 月 日(星期) 午 時辦理驗收作業。</p>		

	承辦人	股長	正工程司	科長
	專門委員	主任秘書	副局長	局長
批 示	局 長			